

任情痴恋

处

第一章

为了一宗上亿元的遗产争执案，罗振明律师已经皱了一上午的眉头了。

他让身体深深陷入柔软的意大利皮质沙发里，缓缓舒了口气。“真该把这个CASE交给左书衡那小子。”罗振明咕哝着。“年轻人总是比较锋利，而且想办法得多。唉，我已经老了！”

自从十五年前左仲贤律师一家移民日本之后，罗振明就成了左氏律师事务所的实际负责人，负责案件的分配及重大事务的决策。他是左仲贤在东京帝大法学院低两届的学弟，也是左仲贤最得力的助手。

尽管双鬓微白，谈笑间，也因智慧与经验的累积，处处流露出温和宽厚的长者之风，然而从外表几乎看起来罗振明已经五十多岁了。

十五年来，他对左仲贤的态度只能以“忠心耿耿”四个字来形容。也许是为了报恩吧？在罗振明负笈异乡，穷愁潦倒的求学时期，若非左仲贤慷慨的帮忙，他哪里会有今天？

而书衡正是左仲贤的独生爱子。出生于台湾的他，在十三岁时随父母移居日本，两年前刚从英国顶着“剑桥法学博士”的头衔回来，几个月前又在日本打赢了一场漂亮的官

司。

他今年刚满二十八岁，高大英挺，活泼热情而且前途不可限量。罗振明常套用妻子尤慕萍的话形容书衡：所有富翁都排着队想把女儿嫁给他！

但也许因为工作压力太大，书衡偶尔会感到头疼，左仲贤坚持要他到台湾度个长假，换换环境。然而书衡根本闲不住，他才刚爱上律师这份充满挑战的工作呢！一下飞机就立刻闯进位于台北东区的左氏律师事务所。

在罗振明及几位元老级律师的经营下，事务所的业务蒸蒸日上，无论规模、信誉，在台湾都算得上是首屈一指。左书衡的加盟自然是件令人兴奋的大事，但这却也为罗振明带来一十零一次头痛！

先说书衡的父亲——左仲贤吧。

他坚持书衡是到台湾度假，而不是到台湾工作的，因此他不许罗振明分配任何案件给书衡，只准他做些整理报表、档案的工作。

书衡则认为与其要他整理档案，还不如要他到街上清水沟、捡垃圾，帮小猫小狗接生算了！

为了这档事，事务所特别开避一条“父子热线”供他们争吵，罗振明则夹在中间左右为难。

透过电话有限的传音效果，左仲贤在日本的咆哮声，仍大得全事务所都能听见。左书衡也坚持已见，宁死不屈，而且寄了几百份医院证明回日本，向爸妈证明他一点病也没

有。

罗振明几乎无法子可想，只得一方面渡暗陈仓留几个小的案子给书衡，另一方面又得帮着书衡说谎，安抚左仲贤。

这样的两边讨好，其实只是两边得罪。左仲贤一天到晚疑神疑鬼，打电话到事务所查儿子的班，要是发现他出庭了，就开始暴跳如雷。

书衡也没好到哪儿去。

他费尽心机缠着罗振明和尤慕萍，时而甜言蜜语，时而威胁利诱，就是希望他们能够分配大一点的案子给他。想到书衡那副又顽皮、又认真的表情，罗振明不禁暗暗觉得好笑。

在他想得出神的当儿，妻子尤慕萍已经推门进来了。

“都十二点半啦！吃饭去吧。”

罗振明笑着站起身来，“书衡吃过饭了没？邀他一起去吧！”

“别提了，自从上回我们不许他出庭，书衡已经好几天不肯理人啦！”

“唉，这小子……”

“这也怪不得他，”尤慕萍笑了笑，“天下就有这么稀奇古怪的老子，生了那样优秀的儿子，却偏偏要他赋闲。”

“他老爸也是为他好呀！”

见罗振明板起了脸孔，尤慕萍忙打住。“好啦，我不说。

罗振明已经笑了出来，但尤慕萍仍然极力忍俊，正经作百的问：“是的，左律师，左博士。敢问您的第二点结论是……？”

“第二，我已经被这一屋子无聊的空气喂饱了，一点也不饿。如果你们坚持要帮我带点什么回来，请帮我带半打苍蝇，要新鲜的。”

“你……？”

这下连尤慕萍都没辙了，不解的望着他。

两条红色的橡皮筋突然从书衡手中疾射而出，“啪啪”两声，桌上的笔筒在顷刻之间应声而倒，名贵的 K 金钢笔、原子笔散落了一地。

“我有把握能射落飞行中的苍蝇。”左书衡一本正经的说。“拜你们之赐，我在这儿‘闭关’练习射橡皮筋，已经练了一个月啦！命中率高达百分之百，比侠盗罗宾汉还厉害。”

原来一屋子的脏乱就是这么来的。没几秒钟，一盆可怜的白色山茶又受到波及，闹得满地花瓣，看来这回左大律师的火气还真不小呢！

罗振明笑着摇了摇头。“你别再为这件事与我争辩了，没用的，我再敢私下留什么案子给你，你爹就要革我职啦！我还有一家妻小要养呢。”

“你真的不肯跟我们一道去吃饭？”尤慕萍问。

“我说不吃就不吃。”左大律师嘴里还是倔强着。但已开始动手收拾自己制造出来的混乱了。尤慕萍笑着弯下腰去

帮他，书衡也因刚才的无理取闹而笑出声来。“阿姨，别忙了，还是我来吧！”

见办公室渐渐恢复了本来面目，左书衡叹了口气，“其实我不该把气出在你们身上的，只是这几天的心情特别烦闷，想到自己这样无所事事的浪费生命，就觉得……”他对父亲这几天来的古怪也感到十分无奈。

“出去散散心吧！”尤慕萍劝他。

“谢谢你们，我会的。”他继续低头整理凌乱的书桌。“你们先去吃饭吧，待会儿我就过去。”

“书衡，你真的懂事多了，和以前大不相同啦！”

“左书衡脸色微微一变，但随即镇定的抬起头来。“连你们也这么说？从前的我真有那么可怕？”

罗振明哈哈一笑，“从前你是十足的小霸王一个，任谁见了都得怕你三分。”

“你自己忘了，我们可没忘呢！”尤慕萍也笑着接口。“你随你爸妈移居日本以前，事务所里人人都吃过你的苦头哪！上个月你刚回来的时候，几个元老级的律师奔相走告，心想这瘟神又回来了，大家可没有好日子过了。没想到隔了十五年，你却象变了一个人似的，要是从前的你就象现在这样，那可有多讨人喜欢！”

“从前的我到底是怎样的人？”左书衡的声音有些发颤。

罗振明没有发觉他的异样，只是笑笑，“从前的事谁也别提啦，就维持现在这样不是很好吗？”

“我们先走了，你可别忘了吃饭。”

罗振明夫妇离开了，书衡却觉得一点胃口也没有。他望着桌上的名牌，以及上面几个汤金的大字。

“从前的我到底是个怎么样的人？十三岁以前的事，我怎么一点也想不起来？”

左书衡对这世界的一切记忆，似乎是在十五年前某天早晨醒来时忽然开始的。只记得自己的父亲是械仲贤，母亲说他出了车祸，丧失了部分记忆。他记得自己姓左，也记得自己的父亲是左仲贤，母亲是邵芙萱，但是爸妈看着自己的眼神却是那么样的陌生……

他也清清楚楚的记得身边每一个人的名字，但是究竟他们和自己有什么关系，却一点也记不得了。这又是怎么回事？

病愈之后，书衡开始上中学、上高中，接着是到英国留学。爸妈对这个独子的疼爱自然不在话下，加上他本性活泼，机智过人，很得师长、同学喜爱，书衡过得快乐极了。日子一天天过去，连出过车祸的事也淡忘了，只觉得自己叫“左书衡”是天经地义的事，至于那些忘掉的童年往事……唉，忘掉又何妨？

他爱他的父母，爱他的朋友，爱他的职业，而且对身边的一切都很满意。因为不喜欢向父母伸手，书衡一向没有富家少爷的派头，然而以他的聪明和努力，象父亲一样成为一位成功而富有的律师，似乎也是指日可待的事。

一个人多半只在孤独或痛苦的时候才会回想起往事。但对书衡而言，“孤独”和“痛苦”似乎是在字典里才查得到的名词，也难怪他对失去的记忆毫不在乎了。

只是来到台湾以后，闲暇的时间多了，胡思乱想的机会也相对增加，书衡不禁对过去的自己感到好奇。根据他对几位元老级律师缠问不休的结果，有人说他脾气和以前完全不同了；有人说他脸型改变了许多；还有人说他小时候长得很象爸爸，现在居然一点也不象了。对于这莫衷一是的答复，书衡总是哈哈大笑，很少放在心上，可是今天……

书衡从西装口袋里取出一本笔记本，写了几行字，忽觉心中烦乱已极，叹了口气，又把笔记本收回口袋中，站起身离开办公室。

※

※

※

电梯还停留在一楼。左书衡不耐久等，索性走楼梯。

少有人走的楼梯竟也打扫得干干净净，扶手更是纤尘不染，书衡正觉得纳闷，忽然想起尤慕萍对他说过的那个老人。

几年前一位老人到事务所应徵清洁工的工作，要求的待遇十分微薄，尤慕萍见他孤苦可怜，却又无处安插他，只得安排他负责守夜，并打扫大楼的太平梯。

其实事务所的保全系统非常完备，所谓“守夜”不过是

收留他的委婉之语。老人千恩万谢的接受了，从此成为事务所的一员。

走了几层楼，书衡果然见到那位传说中的老人了。他的右腿微瘸，半弯着腰，默默的低头打扫，虽然十分吃力，却不见他停下来。

书衡见了，觉得有些不忍，忙走上前拿过老人手中的扫把，“老伯，您歇一会儿吧，让我来。”

“不，不……这怎么行呢？”

老人缓缓的抬起头来，书衡虽然已有心理准备，仍是心头一震。他终于明白为何事务所里的人对太平梯畏如禁地，原来老人的脸……

“对不起，吓着你了。”老人的声音十分暗哑。“是……是一次车祸……”

“我明白。”左书衡微微一笑。“十五年前我也出过车祸，受了重伤，醒来后几乎什么都记不得了，能活着就是上帝保佑啦，受些皮肉伤倒也算不得什么。”

他把老人扶到一旁休息，拿起扫把代他打扫。“您放心好了，我念中学的时候非常顽皮，经常被罚打扫教室、厕所，我做得来的。”

老人感动得几乎流下泪来。自从受了严重灼伤以后，人人见了，常是避之唯恐不及，何曾有人对他这么好了？

“少爷……谢……谢谢……”

“老伯，您也别喊我少爷了。我是左氏律师事务所的人，

算是您的同事，现在都快二十一世纪啦，哪里还分什么少爷或下人？”

楼梯非常干净，扫起来也并不吃力，书衡一边扫着，一边和老人有一搭没一搭的聊天。

老人望着书衡高大的背影，心中感慨万千。

唉，都是十五年前的往事了……要不是那次车祸，小少爷只怕也有眼前这位少爷这么大了。小少爷自小脾气就坏，心地又不好，可是不管怎么说，他总是老爷唯一的儿子……要是小少爷还活着，那就好了。夫人那么温柔贤慧，一定会教他学好，就象眼前这位好心的律师少爷，这样温文聪明，这样和气宽厚……我是没脸再见到老爷了，这十几年来，只希望能够有个赎罪的机会……

老人想着，偷偷用衣袖拭去眼角的泪水。

这会儿书衡已经把这层楼的楼梯打扫干净了，连扶手及栏杆都用抹布擦过。

“老伯，今天就做到这儿吧！咱们吃饭去。”

“不……”

老人正想开口，书衡却已猜到他的心意了。老人的脸已经半毁，不想多见人。“那么要我帮您带点什么吃的回来吗？”

老人还是摇头。他吃力的提起清扫的工具，缓缓步行上楼。他一定独自住在这栋大楼某个隐蔽的角落吧？望着他的身影，书衡直怕他一个不小心会在楼梯上跌倒。

“老伯，您年纪大了，该享享清福了，别再做这么粗重的工作啦。”

老人忽然转过身来，手里提着的東西散落一地，他激动的喊着：“你……你……连你也想赶我走？”

“不，老伯，您误会了。”

书衡没想到自己的一片好意，却引起老人的误会，连忙解释，但老人仍然十分激动。

“我的年纪虽然大了，但我还做得来的。好心的少爷，求你别赶我走，我知道事务所里人人都怕我，人人都想赶我走……”

“不，我不是这个意思。我是想，您的行动不太方便，每天在楼梯间上上下下，万一发生意外就糟了。这样吧，从明天起您到我专用的办公室对我打扫、倒茶，办公室里有个闲置不用的休息室，您就暂时住在那儿吧。”

老人错愕的望着书衡，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“这……这……不好吧？”

书衡笑了笑，“我有自己的会客室，除了几个熟朋友，没人会随便闯进我的办公室，您放心好了。何况这个世界并不是每个人都以貌取人的，例如尤阿姨及罗律师，他们都是好人，不会嫌弃您的。咱们就这么说定啦，您明天一定要来哟！”

见老人脸上还有迟疑的神色，书衡又笑了。“我的办公室又脏又乱，打扫的小妹又不知被我气跑几个了，清理起来

可不比扫楼梯轻松呢,以后真是麻烦你了。”

感激的泪水在老人眼中滚动,书衡掏出一张名片递给他,“我的办公室在事务所大门进去左转第三间,门上写有我的名字,很好找的。我姓左,左书衡……”

听到最后几句话,老人的手不断的发抖,连手上拿着的名片都掉到地上。

“你……你姓左?叫左书衡?左仲贤律师是你什么人?”

“正是家父。”

他张大了口望着书衡,半天说不出话来。好半晌,他才喃喃自语似的说道:“不,不,这是不可能的……小衡在车祸中死了,我亲眼见到的……我是亲眼见到的……”

“您在说些什么呀?我一直都是好好的。”书衡感到大惑不解。

老人抬头凝望着书衡,端详了许久,才缓缓的说:“你刚才说你十五年前出过车祸,醒来后几乎什么都不记得了?”

书衡点点头。

“你的左臂上有个很大的伤疤,象是被棍子打伤的,腿上、背后也有,是不是?”

书衡惊讶万分,但仍点了点头。“我问过妈妈,她说那是在车祸中受伤的,还叫我动手术把疤除掉,我想反正没有看见也就算了。”

“这么说……真的是《你》了……”

“老伯,您认识我?”

“不……不认识。”

左书衡笑了笑，也没把这番对话放在心上。他弯腰拾起掉在地上的名片，塞到老人手中。

“明天早上一定要来哟！我在办公室等您。”

十五年前的往事再度使得老人心中波涛汹涌，只听见书衡的脚步在楼层间回响，渐行渐远。

“十五年前小衡分明在车祸中死了，左老爷却把对方在车祸中失去记忆的儿子找来，当作小衡一般养大……这……这到底是为什么……？”

一股寒意窜过老人心底，森冷的空气在大楼中回荡，久久无法散去……

※ ※ ※

才刚发动车子，车上的行动电话就响了。

“刚才你到哪儿去？一直 CALL 不到你。”是罗振明的声音。

“找我干嘛？”书衡有些意兴阑珊，边听电话边倒车。

“有个大的案子给你。”

“真的？”书衡想都没想，方向盘一转，车子又倒回原来的停车位，连午饭还没吃都忘了。

“某大财阀的两个儿子指名找你，我半开玩笑的说：‘好啊，谈话费一小时七千。’而他们居然一口答应！”

“七千?! 他们肯一小时付我七千,那肯定是个大案子啦!”书衡简直兴奋极了。“这回就是拚着和老爸翻脸,我也非接这个案子不可!”

“起初我也不敢贸然替你接下这个案子,忙打电话到日本问你爸爸的意思。出乎意料之外,他没有反对,只淡淡的说:‘要是书衡闲得发慌想接这个案子,那就由他去吧。’”

“我接!我当然要接!”右手握着行动电话,左手把车门一甩,书衡已经冲向大楼的电梯了。“他们现在人在哪里?”

“谁?”

“大财阀的儿子。”

“在你专用的会客室里。”

半分钟后,书衡已一阵风似的出现在会客室里了。

“两位好。”左书衡把外套脱下来,顺手挂在衣架上。对方显然是慕名而来的,还指定找他呢!左书衡很想摆出成名大律师那种冷静理智的架势,但脸上终究难掩孩子般的兴奋。他等这一展身手的机会等得太久啦!

罗振明笑着推门走了进来。“我刚在办公室里把打给你的电话挂上,这会儿你就出现在大家眼前了。”

两兄弟中看来皮肤较黑的那个笑着开口:“左大律师的办事效率果然非同凡响,看来这回我们找对人啦!”

“来,我介绍你们互相认识。”罗振明指了指书衡,“这是事务所里最有名的律师之一,年纪虽轻,能力却是少人能及。他在日本的种种丰功伟业也就甭提了,光是在台湾的这

一个月里，书衡的胜诉率高达百分之百！”

两兄弟露出钦服的神情，书衡虽然脸上带笑，心里却嘀咕着：好啊，原来你讥刺我到台湾后只办过“一件”小小的案子！要不是你和爸爸从中作梗，我早就……

罗振明笑着睇望他一眼，又接着说道：“这两位先生是信翔集团的少东，哥哥沈润茗，目前是信翔旗下多家企业的负责人。”

“你好。”沈润茗首先走过来和左书衡握手。书衡这才仔细的打量他。沈润茗身穿藏青毛料西服，稍经浆洗，领尖钉有钮扣的白色全棉衬衫，配上一条深蓝的丝绸领带，一表人才。他的气质沉稳内敛，透出一种颇令书衡折服的领袖气质。

“至于另外这一位……”

“我来自我介绍吧！我是沈润棋，你好！”

“你好！”书衡同样向他打了招呼。沈润棋几乎长得比哥哥高大，皮肤呈健康的古铜色，而且身强体壮，显然是个运动健将。沈润棋的穿着和哥哥全无二致，除了那条枣红色的丝质领带使他显得更加年轻爽朗，想来他们的年纪也比他大不了多少。书衡直觉的喜欢上这对兄弟了。

“大家坐下谈吧！”罗振明说道。“我先走，你们慢慢聊。”

“哟，这可慢不得。”沈润棋笑道。“一小时谈话费七千，我算算……一分钟约合一百一十七块！”

大家全笑了。

“谈谈你们遇到的麻烦吧!是什么样性质的案子?”书衡问。

“这……”沈润茗看看润棋,见他沒有开口的意思,只得自己说下去。“这件事说来离奇了点,可是……可是它关系到我们家最受疼爱的小妹妹。”

“怎么啦?这么难以启齿?一分钟一百一十七块呢!”书衡幽了他们一默。

“是这样的,大约半个月以前,家里发生了一桩离奇的窃案……”

“窃案?”福尔摩斯探案的情节在书衡脑中浮现。“弄丢了什么东西?”一定是价值连城吧?”

“老实说,到底弄丢了什么,我也不知道。”

左书衡意味深长的“哦”了一声。的确,像这种豪富多金的人家,要一一清点屋里的财物,倒也真不容易。

“是这样的,半个多月前,我们三兄妹到山中的别墅度假。每天早晨,我们固定有段时间上山晨跑,或开车到处兜风。然而某天早上,我们已经开了莫约五分钟车程,灵犀她……”

“灵犀?你……你们的妹妹叫作灵犀?”

“是啊,很奇特的名字,是我爸爸为她取的。”

书衡极力想克制内心的激动。来台湾以前,他曾接到一个非正式的书面委托,请他帮忙寻找一位名叫‘沈灵犀’的女孩。委托人只留下姓名,却不知他的住址和电话,书衡只